关于《淮北市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讨论稿）》

起草情况的汇报

**（2022年12月24日）**

**市财政局（国资委）**

一、基本情况

市财政局（国资委）高度重视报告起草工作，把起草预算报告和编制预算草案摆在财政工作的突出位置来抓，力争在预算报告内容反映的明细程度、公开程度和易读易懂方面，每年都有新改进。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结合当前全市财政运行情况，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坚持“破基数、促统筹、保重点、提绩效”原则，市财政局起草了《淮北市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讨论稿）》（以下简称《报告（讨论稿）》）。《报告（讨论稿）》自2022年10月研究起草，期间，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已按程序经市政府常务会审议审议通过。

二、《报告（讨论稿）》主要内容

《报告（讨论稿）》7000字左右，共分四个部分：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落实市人大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及2023年财政工作。

**（一）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96.7亿元，同比增长9%；同口径收入预计完成101亿元，同比增长10.9%。支出预计完成205亿元，同比增长4.7%。

2022年，省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47.57亿元，其中市本级14.22亿元。截至12月31日，全市政府债务余额256.98亿元，其中市本级105.47亿元。全市债务严格控制在省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2022年全市到期债务本息32.28亿元，其中市本级22.05亿元，通过预算安排和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全部实现应偿尽偿。

**1.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43亿元，同比增长5.4%；支出预计完成70亿元，同比增长3.5%。

**2.市本级其他预算执行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市高新区和煤化工基地预算均完成年初目标任务。

**（二）落实市人大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2022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全面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积极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加快淮北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了重要的财政支撑。

**1、落实财政保障措施，支持稳住经济大盘。**

**2、齐抓共管挖潜增收，确保财政收支平衡**

**3、抓紧民生兜底保障，推动社会事业发展。**

**4、严格规范债务管理，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5、深化财政国资改革，着力提升理财水平。**

在看到成绩和积极变化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中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包括：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三保”压力不断加大；预算部门的绩效意识总体还不够强；零基预算理念尚未完全树立；个别县区政府债务负担较重，等等。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 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

根据全市预算汇编及经济增长预期、财税体制改革及政策变化等情况，按照**“破基数、促统筹、保重点、提绩效”**的总体要求，坚持**“积极稳妥、零基预算、有保有压”**的原则，预计全市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6%。市本级预算安排如下：

**1.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按照现行体制，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41.5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15.78亿元、下级上解收入1.78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78亿元，减去转移性支出14.98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财力预计56.86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6.86亿元。加上后续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约20亿元，预计财政收支规模76.86亿元。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46.22亿元，其中土地（含工业用地）出让金收入预期45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1.22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46.22亿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支出预算45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22亿元。政府专项债收支根据实际发债情况另行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

**3.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5.32亿元，支出安排0.13亿元，收支结余5.19亿元，统筹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101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97.4亿元。

**5.市高新区及煤化工基地预算**

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4.8亿元，支出安排4.8亿元。煤化工基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3.16亿元，支出安排3.16亿元。

**（四）2023年财政工作**

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要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实人大预算审查意见，直面困难问题，主动担当作为，认真履职尽责，化压力为动力，变挑战为机遇，确保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任务，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进一步强投入助推高质量发展。**

**2.进一步抓统筹增强保障能力。**

**3.进一步惠民生推进乡村振兴。**

**4.进一步守底线加强风险管控。**

**5.进一步促改革提高资金绩效。**

三、重大决策程序履行情况

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报告（讨论稿）》无需进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公平竞争审查及合法性审查。本方案不涉及其他单位，无需征求意见。

四、请示事项

现提请市委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淮北市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讨论稿）》，我局将根据会议研究意见尽快修改完善，履行向市人大报告程序。

附件：《关于淮北市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

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讨论稿）》

附件

关于淮北市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讨论稿）**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书面报告淮北市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加快推进淮北高质量转型发展的重要一年。一年来，全市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省市党代会精神，严格执行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持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较好地完成了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任务，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2022年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96.7亿元，同比增长9%，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口径收入预计完成101亿元，同比增长10.9%，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90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1.8亿元、调入资金等44.05亿元，收入总计242.55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205亿元，完成预算的100%，同比增长4.7%，加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体制上解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37.55亿元，支出总计242.55亿元。全市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2年，省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47.57亿元，其中市本级14.22亿元。截至12月31日，全市政府债务余额256.98亿元，其中市本级105.47亿元。全市债务严格控制在省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2022年全市到期债务本息32.28亿元，其中市本级22.05亿元，通过预算安排和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全部实现应偿尽偿。

**1.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43亿元，完成预算的107.5%，同比增长5.4%，加转移支付收入21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7.1亿元、调入资金等29亿元，收入总计100.1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70亿元，完成预算的100%，同比增长3.5 %，加一般债务还本支出6.76亿元、体制上解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23.34亿元，支出总计100.1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市本级土地（含工业）出让金收入预计完成50亿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他基金收入预计完成1.1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51.1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51.1亿元，主要用于政府性投资项目建设、土地征收成本、化解政府债务和支持园区建设以及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3.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预计完成7.14亿元，完成预算的146.2%；支出总计预计完成7.14亿元，其中4.6亿元主要用于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发展，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2.54亿元。

**4.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96.5亿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预计完成92亿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4.7亿元、支出39.1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6.7亿元、支出3.9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2.3亿元、支出12.7亿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22.4亿元、支出16.8亿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4.7亿元、支出14.9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3.6亿元、支出2.7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2.1亿元、支出1.9亿元。

**（二）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及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管委会预算执行情况**

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预计5.6亿元，支出总计预计5.6亿元（含上级转移支付支出）。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预计4.38亿元，支出总计预计4.38亿元（含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以上财政收支数据均为快报统计数，待财政正式决算后，再据实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落实市人大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2022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全面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积极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加快淮北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了重要的财政支撑。

**（一）落实财政保障措施，支持稳住经济大盘。**认真落实国家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全面实施增值税留抵退税，积极推进特困行业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落实，全市累计退税减税降费33.64亿元，其中增值税留抵退税22.56亿元；全市减免房租3367.5万元,惠及承租户1793家。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制定出台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进一步优化全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运用市场的逻辑和资本的力量，参与设立13只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到位资金74.9亿元，实现投资49.7亿元，加快了产业转型升级。统筹安排财政各类资金14亿元，扎实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龙头企业、高新开发园区和民营经济发展，重点支持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交通建设和房地产等重点领域项目建设，有力拉动投资和消费，为稳定全市经济大盘发挥重要作用。设立7032万元担保和贷款风险补偿金，安排1500万元设立风险补偿基金，有力地促进了担保业务开展。推广运用PPP模式，10个项目计划总投资102.6亿元，项目均已落地，高于全国项目平均水平。

**（二）齐抓共管挖潜增收，确保财政收支平衡。**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及时研判主要经济指标、行业运行情况，强化各有关部门的协同联动，加强收入运行监测分析，全面加大综合治税的力度，确保应收尽收。密切关注土地出让等各环节税收，加强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以及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征管的组织协调，进一步规范非税收入征缴管理，多渠道盘活国有资金、资产和资源，全力保障财税收入的平稳增长。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累计盘活存量资金7.4亿元，统筹用于保障重点支出。加大向上争资力度，协调配合项目单位向上汇报对接，争取上级各类资金137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47.57亿元，有效提高了地方财政的调控和保障能力。

**（三）抓紧民生兜底保障，推动社会事业发展。**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先后多次缩减一般性支出指标，大力压减政府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民生领域，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切实兜牢民生底线。2022年，全市民生支出174.6亿元，占总支出的比重为85.2%，其中拨付20项民生工程资金30亿元，完成预算的100%，有力促进各项民生工程实施。疫情防控支出4.08亿元，切实保障医疗物资供应、核酸检测等相关防控工作开展。调整预算资金716.56万元，保障十大暖民心行动有序开展。拨付城乡社会救助等专项资金1.52亿元，不断完善社会救助制度。投入5.2亿元，支持教育均衡发展。拨付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9亿元、农田建设补助直达资金3.17亿元、“两强一增”行动资金1.34亿元，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支持农业高质量发展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拨付资金2.2亿元，全力支持污水处理、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等重点环境治理工作，有力推进了美丽淮北、生态淮北建设。

**（四）严格规范债务管理，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严格执行政府举债限额管理，2022年全市政府债务余额256.98亿元，有效控制在限额之内。积极申报债券项目资金，获批政府债券额度50.75亿元，其中专项债额度49.87亿元，增长32.8%，增幅在全省地市排名第二。强化债务预算执行，定期向市人大报告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和债务风险管控情况，完善专项债支出进度和项目投资进度通报预警机制，实施新增债券资金使用绩效考评工作，切实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完善债务常态化监控机制，强化政策协同，实施联合监管，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得到缓释，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在全省年度政府债务管理考核评分工作中，连续四年获得优秀等次。

**（五）深化财政国资改革，着力提升理财水平。**按照《安徽省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方案》要求，全面推行零基预算改革，科学编制2023年零基预算，实行重点事项清单化管理，构建该保必保、应省尽省、讲求绩效的资金安排机制，促进预算管理提质增效。继续压减一般性、非重点、非刚性支出，一般性支出按5%比例进一步压减。扎实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将部门预算、预算执行等项业务进行整合，为实现财政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了坚实基础。加大绩效评价力度，对12家市级预算单位16个项目和11个部门整体开展重点事前绩效评估，资金规模达10.01亿元，评减资金444.61万元，进一步强化绩效引导作用。加强直达资金跟踪督查，确保资金迅速落地见效。全面依规公开预算，实现部门和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全覆盖。积极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低效闲置资产清查和处理工作，按时完成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任务，新组建安徽相润控股集团和市水务集团等，实现规模效益，促进国有企业质量提升。全市国有企业资产总额达1900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10亿元、利润总额24.2亿元。认真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全面抓好审计整改落实，按时向市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积极配合推进预算联网，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社会公众监督。

在看到成绩和积极变化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中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包括：财政收入增速趋缓与财政支出刚性增长矛盾更加突出，“三保”压力不断加大；预算部门的绩效意识总体还不够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与预算安排结合的不够紧；零基预算理念尚未完全树立，基数依赖和支出固化现象依然存在；个别县区政府债务负担较重，债务风险不容忽视，等等。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 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

根据中央、省、市的有关要求，结合财政收支形势,2023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推动高质量发展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着力化解地方债务风险，为全力助推淮北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2023年预算安排的主要考虑是：

**一是体现积极稳妥的原则。**随着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和新的疫情防控政策逐步落实，全市经济运行将稳定恢复，经济社会发展成效将持续显现，大规模留抵退税政策已经结束，预计2023年税收收入将继续稳步增长。同时，考虑到煤炭高速增长难以持续、房地产形势仍不明朗等不利因素影响，初步预计全市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这一预期目标兼顾了需要与可能，既是积极的，也是稳妥的，经过努力是可以完成的。

**二是体现零基预算的原则。**按照零基预算编制要求，打破支出基数依赖和固化格局，根据实际需要和财力情况，合理安排项目预算，对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以及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按照标准据实核定、优先保障；对支持发展和项目建设等支出，市直各部门编制政府重点保障事项清单并细化到具体单位、金额；其他项目支出实行先有项目后有预算的编制方法，做到预算一经批准即可实施。

**三是体现有保有压的原则。**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对需财政保障的公共服务、产业扶持、重点建设领域重大事项，编制政府年度重点保障事项清单，并按轻重缓急进行排序。坚决贯彻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只减不增，委托业务费、政务信息化建设经费较上年均有所压减，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按照现行体制，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41.5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15.78亿元（税收基数返还2.36亿元，体制补助3.06亿元，均衡性转移支付等10.36亿元）、下级上解收入1.78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78亿元，减去转移性支出14.98亿元（上解上级4.65亿元，补助各区5.92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财力预计56.86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6.86亿元。加上后续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约20亿元，预计财政收支规模76.86亿元。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46.22亿元，其中土地（含工业用地）出让金收入预期45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1.22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46.22亿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支出预算45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22亿元。政府专项债收支根据实际发债情况另行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

**（三）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5.32亿元，支出安排0.13亿元，其中：主要用于供水管线地理信息建设工程和管网改造0.04亿元，事业单位转企改制职工安置经济补偿金0.03亿元等。收支结余5.19亿元，统筹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四）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101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97.4亿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7.5亿元、支出42.5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7.6亿元、支出4.6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3.4亿元、支出13.1亿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22亿元、支出17.7亿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5.3亿元、支出14.9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3.1亿元、支出2.8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2.1亿元、支出1.8亿元。

**（五）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及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管委会预算**

淮北高新区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4.8亿元，支出安排4.8亿元。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3.16亿元，支出安排3.16亿元。

四、2023年财政工作

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要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实人大预算审查意见，直面困难问题，主动担当作为，认真履职尽责，化压力为动力，变挑战为机遇，确保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任务，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进一步强投入助推高质量发展。**积极落实好各项稳企惠企政策，持续清理优化奖补政策，加大对工业经济转型和工业互联网发展、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奖补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积极争取上级各项资金，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加强政银结合引导金融资金，探索整合政府各类资源，盘活基础设施和部分公用事业项目的经营权转让等国有存量资产，通过资产抵押、争取专项债券等方式，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聚焦“五群十链”，加快强链补链延链，助推高新技术产业、陶铝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做大做强，支持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引领产业转型升级。

**（二）进一步抓统筹增强保障能力**。健全财税联席共商机制，建立财税库收入分析调度和收入旬报制度，加大综合治税工作力度，确保财政收入依法征管、均衡入库。加强“四本预算”衔接，强化财政资金统筹，规范各项收支管理。盘活存量，及时清理收回结余结转资金，统筹用于亟待支持的领域。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政府债券资金以及优惠政策支持，不断壮大政府可用财力，切实增强财政调控能力。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和“三公”经费，加大向农业、科技、教育、医疗卫生和社会保障等重点领域倾斜，着力提高疫情防控、“三保”等重点支出保障能力。

**（三）进一步惠民生推进乡村振兴。**认真落实省、市确定的各项民生实事，集中更多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教育“双减”保障政策，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发展，持续推进各类民生工程实施。持续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落实支持粮食生产各项政策，推进高标准农田和水利设施以及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实施“两强一增”行动、“四好农村路”建设和农村环境“三大革命”“三大行动”，着力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实现共同富裕。

**（四）进一步守底线加强风险管控。**全面落实“借、用、管、还、控”全过程管理规定，严格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严格将举债规模控制在上级下达的债务限额内。积极做好专项债项目申报工作，严控新开工项目，非必建项目缓建停建，决不允许新增隐性债务上新项目、铺新摊子。继续完善对县区、部门债券支出进度通报机制、债券支出进度和以后年度债券分配挂钩机制、债券支出进度协调推进和约谈机制，督促指导县区和部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严格落实政府债务年度化解计划，采取预算安排、债务展期、合理合规转换为企业经营债务等多种方式，稳妥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积极推进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完善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坚决压实主体责任，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

**（五）进一步促改革提高资金绩效。**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健全完善各项配套措施，深入推进现代预算制度建设。强化预算约束，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牢固树立部门绩效主体意识，健全权责对等、激励相容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实行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全过程绩效管理，加强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预算审核与事前绩效评估，逐步完善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集中反映单位基础信息和会计核算、资产管理等预算信息，规范和统一预算业务管理，以信息化推进财政治理现代化。加强会计信息质量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监督，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纪。强化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推动国有资产共享共用，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巩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取得的成果，优化国有资源配置，助力更高质量转型发展。继续配合做好市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做好审计问题的整改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各位代表，完成2023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二十大会议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的监督指导，虚心听取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开拓进取，以务实的作风、扎实的工作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加快建设现代化美好淮北而不懈奋斗！

附件: 1-1. 淮北市2023年市本级预算（草案）

1-2. 淮北市本级2023年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及项目

情况表

1-3. 名词解释及政策解读

附件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淮北市二O二三年市本级预算（草案）汇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淮北市财政局(国资委） | | | | | | | | | | | | | | | | | | |
| 二O二二年十二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目 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一：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表二：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表三：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统筹安排支出表 | | | | | | | | | | | | | | | | |
| 表四：2023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表五 ：2023年市本级土地出让金收支预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表六：2023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表七：2023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表一** |  | **单位：亿元** | | |
| **项目** | **2023年预算** | **备注** |
| **本级财力合计** | **56.86** | 可统筹使用财力 |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41.50** |  |
| 1.本级税收 | 32.50 |  |
| 2.本级非税 | 9.00 | 非税收入将逐年减少，直至回到年均7亿元正常水平 |
| **（二）转移性收支** | **2.58** | 转移性收支净结余 |
| 加：转移收入 | 15.78 | 增值税、消费税、所得税基数返还2.36亿元，体制补助3.06亿元，均衡基数7.18亿元，县级财力奖补基数1.28亿元。2023年提前下达留抵退税专项补助1.9亿元 |
| 加：下级上解 | 1.78 | 税收征管体制改革，按实际财力上划濉溪县预计0.7亿元，新煤基0.4亿元；三区公安队伍预计上划0.5亿元，市场局上划0.04亿；生态环保队伍预计上划0.14亿元 |
| 减：转移性支出 | 14.98 | 体制补助各区基数5.92亿元，均衡基数1.79亿元，县级财力奖补基数1.28亿元；  体制上解省级4.14亿元；专项上解0.51亿元；留抵退税上解预计1.34亿元 |
| 加：提前下达 |  | 省下达有特定用途资金，待收到后直接编入本级预算，不可统筹 |
| **（三）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12.78** | 预计2022年超收收入和结余约3.78亿元；土地出让金和国资预算调入合计9亿元。 |
|  |  |  |
| **总计** | **56.86** |  |
| 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汇总表 | | | | | |
| **表二** |  | **单位：亿元** | | | |
| 支出构成 | 2023年预算 | 备注 | | | |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 **56.86** |  | | | |
| **一、基本支出** | **25.07** |  | | | |
| 部门预算 | **23.07** | 增加：基础性绩效奖约4.4亿、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0.7亿、提高公积金基数0.5亿、部门工资预留6%约0.7亿。 | | | |
| 政府统筹 | **2.00** | 预留2亿用于发放考核性绩效，以及丧葬费等日常零星支出。 | | | |
| **二、项目支出** | **31.79** |  | | | |
| 政府统筹 | **7.92** | **详见表三。** | | | |
| 部门预算 | **23.87** |  | | | |
| 教科文类 | 3.88 | 一中东校区PPP项目工程款5900万、设备购置及基建维修增加1440万；五中设备购置及校舍维修增加615万；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设及偿还贷款本息增加1563万。 | | | |
| 行政事业 | 2.17 | 含12345热线912万、文明创建项目经费增加448万。 | | | |
| 政法专项 | 3.37 | 含税务局5200万；辅警标准6.7万/人，合计1.33亿，增加0.42亿元。 | | | |
| 农业农村 | 1.35 |  | | | |
| 资源环境 | 0.90 | 2023年实际安排4亿，其中3.1亿使用资源枯竭转移支付用于中湖PPP项目 | | | |
| 社保事务 | 4.42 | 企业养老提标1500万；低保、两残、居民养老等民生事项提标1670万；新增老年助餐服务300万；新增健康口腔行动200万；卫生系统补缴养老保险945万。 | | | |
| 经建专项 | 6.73 | 公积金分中心业务费800万，减少1.03亿；车购税资金安排G344等工程0.22亿，减少0.38亿；契税补贴项目0.42亿元，减少0.28亿元；淮萧客车联络线运营亏损补贴0.65亿，减少0.13亿；新增S101PPP项目支出0.65亿。 | | | |
| 企业专项 | 1.01 | 原列统筹的海关544万、经信局扶持产业资金8000万，列入部门预算。 | | | |
| 金融专项 | 0.05 | 原列统筹的上市挂牌奖励310万、金融机构考核奖励101万，列入金融局部门预算。 | | | |
| **三、省提前下达支出** |  |  | | | |
| 汇总后，支出需求59.96亿元。剔除资源枯竭转移支付3.1亿元后，支出56.86亿元，收支平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统筹安排支出表 | | | | | | | | | | | |
| **表三**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序号 | 预算安排 | | | 2023年 | | | 备 注 | | | | |
|  | **合计** | | | **99200** | | |  | | | | |
| 一 | 基本支出小计 | | | **20000** | | |  | | | | |
| 1 | 一次性奖励 | | | 17000 | | | 绩效奖金实际安排6.1亿，其中：基础性绩效约4.4亿编入部门预算；考核绩效1.7亿列入统筹。 | | | | |
| 2 | 增资及预留 | | | 3000 | | | 2023年部门预算中基本工资已按6%预留额度，因此统筹预留3000万，较上年减少2000万。 | | | | |
| 二 | 项目支出小计 | | | **76200** | | |  | | | | |
| 1 | 扶持产业发展资金 | | | 12000 | | | 含扶持产业科技类4000万、文化类500万，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500万，第二产业提质扩量增效3000万元，现代服务业奖补790万等。另，扶持产业工业8000万已编入经信局部门预算。 | | | | |
| 2 | 政府一般债券利息支出 | | | 20000 | | |  | | | | |
| 3 | 商务政策促进外贸奖补资金 | | | 1000 | | | 原出口增量奖和海关奖补资金 | | | | |
| 4 | 乡村振兴建设资金 | | | 25000 | | | 统筹使用。含乡村振兴专项1.9亿、农业高质高效发展扶持资金6000万。 | | | | |
| 5 | 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 | | 800 | | |  | | | | |
| 6 | 信访专项经费 | | | 100 | | |  | | | | |
| 7 | 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 | | | 17300 | | | 支持中科大学生创新创业、淮师大、中科研究院、党政专用通信设备、人才经费、组织系统信息化、安全生产及食品安全应急经费、防汛物资储备、武警支队执勤保障经费、常态化疫情防控、老年人门诊就医便民服务、援藏干部工作经费、水土保持补偿费、国省干线公路已完工项目土地证、项目谋划前期工作经费、民生工程扩面提标等资金。 | | | | |
| 三 | 总预备费 | | | **3000** | | |  | | | | |
| 2023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四**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项 目** | | **收入** | | | | **支出** | | **结余** | | **备注** | | | |
| **总 计** | | **462232** | | | | **462232** | | **-** | |  | | | |
| **一、列入部门** | | **12232** | | | | **12232** | | - | |  | | | |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 | 4500 | | | | 4500 | | - | | 配套费园林养护费3000万元，市政实施养护费1500万元 | | | |
| 污水处理费 | | 5046 | | | | 5046 | | - | | 污水处理补贴3400万元，河道综合整治466万元，污泥干化焚烧1180万元 | | | |
| 建投车辆通行费 | | 900 | | | | 900 | |  | | 含S202收费公路养护费307万 | | | |
| 体育彩票公益金 | | 772 | | | | 772 | | - | | 文旅体局本级519万，体育中心98万，体育中学155万 | | | |
| 福利彩票公益金 | | 1014 | | | | 1014 | | - | | 社会救助留守儿童62万元，居家养老473万元，福利中心166万元，救助中心251万元,其他62万元 | | | |
| **二、土地出让金** | | **450000** | | | | **450000** | | - | | **见表五** | | | |
| 2023年市本级土地出让金收支预算表 | | | | | | | | | | | | |
| 表五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收入** | | | | | **支出** | | | | | | **备注** | |
| **项 目** | | | **预算数** | | **项 目** | | | | **预算数** | |
| **1、棚改地块** | | | **150000** | | **计提土地出让业务费** | | | | 3000 | | 预算安排国土局部门预算 | |
| **2、商业地块** | | | **300000** | | **三区分成补偿** | | | | 248500 | | 含归还棚改服务费19.5亿元，区级分成5.35亿元 | |
|  | | |  | | **市高新区和新煤基** | | | | 6000 | | 市高新区荣盛结算资金 | |
|  | | |  | |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 | | | 21500 | | 需付2.5亿元，其中部门偿还0.35亿元 | |
|  | | |  | | **政府重点投资项目** | | | | 157000 | | 政府投资项目10.7亿元，调入预稳5亿元 | |
|  | | |  | | **三农支出** | | | | 5000 | | 农业农村和农田水利建设 | |
|  | | |  | | **上缴省级** | | | | 9000 | | 按收入总额2%测算 | |
| **收入合计** | | | **450000** | | **支出合计** | | | | **45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 | | | | | |
| **表六** |  |  |  |  |  | **单位：万元** |
| **序号** | **主管部门** | **项目实施单位** | **项目任务名称** | **预算数** | | **备注** |
| **收入** | **支出** |
| 1 | 市国资委 | 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利润上缴30% | 51200 | 275.55 | 事业单位转企改制职工安置经济补偿金（31人） |
| 2 | 市国资委 | 淮北市水务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利润上缴30% | 850 | 425 | 供水管线地理信息建设工程和管网改造等 |
| 3 | 市国资委 | 淮北市粮食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利润上缴30% | 830 | 415 | 仓库改造、仓储设备购置等 |
| 4 | 市国资委 | 安徽相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利润上缴30% | 300 | 150 |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
| 5 | 市国资委 | 淮北市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利润上缴30% |  |  | 亏损 |
| 6 | 市国资委 | 淮北市科技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利润上缴30% |  |  | 亏损 |
|  | **合计** |  |  | **53180** | **1265.55** | 结余调入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 | | | | | | | |
| 表七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 | 合计 | 企业养老 | 居民养老 | 机关养老 | 职工医疗 | 居民医疗 | 工伤保险 | 失业保险 |
| **一、收入** | 1,010,175.96 | 375,221.04 | 76,012.60 | 133,424.76 | 220,264.25 | 153,139.96 | 31,089.11 | 21,024.24 |
| 其中：1、社会保险费收入 | 782,182.40 | 353,335.03 | 22,257.36 | 94,099.90 | 212,210.39 | 53,424.87 | 26,009.09 | 20,845.76 |
| 2、财政补贴收入 | 184,377.90 | 1,637.00 | 46,027.88 | 36,493.19 | 239.81 | 98,478.02 | 1,502.00 |  |
| 3、利息收入 | 18,429.44 | 4,380.00 | 5,397.17 | 643.22 | 7,355.20 | 530.07 | 74.02 | 49.76 |
| 4、委托投资收益 | 10,803.87 | 8,790.00 | 2,013.87 |  |  |  |  |  |
| 5、转移收入 | 13,033.91 | 6,854.77 | 111.26 | 2,187.19 | 286.64 |  | 3,504.00 | 90.05 |
| 6、其他收入 | 1,348.44 | 224.24 | 205.06 | 1.26 | 172.21 | 707.00 |  | 38.67 |
| **二、支出** | 974,881.77 | 424,921.13 | 45,504.52 | 131,397.45 | 177,285.90 | 149,105.54 | 28,405.93 | 18,261.30 |
| 其中：:1、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 951,588.28 | 422,121.13 | 45,423.97 | 131,037.32 | 170,482.15 | 148,505.54 | 27,533.93 | 6,484.24 |
| 2、转移支出 | 3,249.47 | 2,500.00 | 80.55 | 360.13 | 272.63 |  |  | 36.16 |
| 3、其他支出 | 20,044.02 | 300.00 |  |  | 6,531.12 | 600.00 | 872.00 | 11,740.90 |
| **三、本年收支结余** | 35,294.19 | -49,700.09 | 30,508.08 | 2,027.31 | 42,978.35 | 4,034.42 | 2,683.18 | 2,762.94 |
| **四、年末滚存结余** | 1,442,124.81 | 696,543.04 | 183,718.36 | 42,951.07 | 400,929.70 | 97,339.87 | 8,058.27 | 12,584.50 |

附件1-2：

|  |  |  |  |  |  |
| --- | --- | --- | --- | --- | --- |
| **淮北市本级2023年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及项目情况表**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年度预算安排** | **项目情况** | **绩效目标** | **备注** |
| 市残疾人联合会 | 残疾人就业创业及表彰残疾人就业工作先进 | 110 | 1、扶持4家辅助性就业机构，给予建设补贴10万元；2、30人辅助性就业运营补贴15万元； 3、扶持残疾人就业创业中阳光大棚扶持15万元；4、支持性就业暨种养殖培训基地建设10万； 5、专职委员补贴239人，20万元；6、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及参加职业技能竞赛、职业指导竞赛约50万元。7、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的开展,每年都有一批先进单位及个人,为了鼓励社会都来参与、支持残疾人事业的更好发展,2023年计划投入5万元作为奖励先进。(表彰单位30个左右、个人40个左右)。 | 【总体目标】 1、扶持4家辅助性就业机构，给予建设补贴10万元；2、30人辅助性就业运营补贴15万元； 3、扶持残疾人就业创业中阳光大棚扶持15万元；4、支持性就业暨种养殖培训基地建设10万； 5、专职委员补贴239人，20万元；6、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及参加职业技能竞赛、职业指导竞赛约50万元。7、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的开展,每年都有一批先进单位及个人,为了鼓励社会都来参与、支持残疾人事业的更好发展,2023年计划投入5万元作为奖励先进。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就业机构建设补贴数（4家）;指标2：专职委员人数（239人）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培训质量（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及参加职业技能竞赛、职业指导竞赛）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按时完成残疾人就业创业（≤10月）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专职委员补贴（20万元）;指标2：就业补贴（50万元）;指标3：竞赛费用（50万元）;指标4：奖励先进（5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经济效益（良好）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社会效益（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生态效益（良好）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可持续影响（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受益对象满意度（满意） |  |
|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淮北市城市建设档案馆智慧档案馆平台一体化(二期)项目工程款 | 253 | 该项目包括智慧档案馆一体化管理平台配套软件模块、电子档案 3D 库房系统、城建档案馆藏系统升级，库房防盗报警系统、动态视频监控系统、智能门禁管理系统、RFID 实体档案智能管理系统、全彩LED 展示系统、技术用房配套设备、异质离线备份系统等。 | 【总体目标】 完成一体化管理平台配套软件模块、电子档案 3D 库房系统、城建档案馆藏系统升级。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系统安装运行率（100%）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支出合规率（100%）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支付及时率（100%）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成本（≤2530000元）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较高）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生态效益（节约管理成本，保护环境）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可持续影响（推进档案馆资源与我市城市大脑建设的数据资源互联共享）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满意度(工程质量满意度达90%以上) |  |
| 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 淮北市智慧城市工程PPP项目 | 4538.17 | 淮北市智慧城市工程PPP项目包含淮北市智慧城管平台、平安城市二期系统建设及智慧城市顶层设计系统PPP项目三个部分，于2018年12月通过最终验收。 | 【总体目标】 完成淮北市智慧城市工程PPP项目包含淮北市智慧城管平台、平安城市二期系统建设及智慧城市顶层设计，保障项目稳定运行。: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完成修理养护的设施数量（≥70个）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养护维修质量合格率（≥90%）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机房运维周期（年度）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养护维修单位成本（小于本单位成本预算数）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对减少财政投资成本的改善程度（效益程度分为显著、明显、一般）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对降低故障发生率、大修几率的影响程度（影响程度分为较高、明显、一般）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采用节能环保建筑材料，倡导绿色健康环保理念（效益程度分为较高、明显、一般）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后续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及落实情况（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并予以落实）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项目设计标准值） |  |
| 市城市管理局 | 环卫保洁市场化作业费用 | 33247.53 | 本项目采用“BOT+委托运营”模式运作，即新建资源化中心项目次啊用BOT模式，城区道路清扫保洁、交通护栏 清洗维护、现有垃圾中转站管理及垃圾收集清运、公厕管理等采用委托运营模式。项目合作期限为8年，其中含新建资源化中心项目建设期2年，运营期6年。2022年3月18日由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中标，2022年5月1日正式进场作业。该项目经费根据考核结果,按季度拨付至各区财政,考核扣款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第三方测评服务费,垃圾分类奖补和城市管理考核资金. | 【总体目标】为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形象，聚焦“干净、整洁、有序”的成好似管理目标、探索建立完整的清扫、保洁、清洗、收运和处置的环卫管理全产业链，提升淮北市城区环境卫生水平，适应我市社会经济快速发展及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需要，促进人居环境不断优化和居民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垃圾中转站 （ 39 座）；指标2：公厕 （ 114 座）；指标3：交通护栏 （ 142912 米）；指标4：绿化带 （2732646 平方米）；指标5：黄里社区、相山区经济开发区保洁面积 （ 706628.41 平方米）；指标6：道路保洁 （12999405.59 平方米）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达到淮北市环卫一体化运营质量标准要求 （≥ 90 %）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按季度拨付，根据各区承担比例核定，扣除上季度考核扣款市级财政实际享有部分，拨付至各区财政（按时拨付）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合同价款（严格控制）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完整产业链、资源化利用（建立并促进综合利用）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环卫投入保障机制（建立健全）；指标2：:环卫市场准入机制（建立健全） ；指标3：环卫管理机制（构建全覆盖、一体化）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市民生活环境情况（保障整洁干净）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一体化环卫管理机制（促进完善）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市民群众对干净整洁市容环境的需要程度（100 %）；指标值2：满足建设创新淮北实力淮北美丽淮北幸福淮北效能淮北的工作需要程度（100 %） |  |
| 市公安局 | 交通设施维护及文明创建经费 | 511.43 | 用于全市道路交通标志标线施划、复描、修复、完善全市道路标志；安装修复交通信号设备。 | 【总体目标】通过标线施划、复描、修复、完善全市道路标志；安装更新交通信号设备，提高城市综合文明水平，提高交通参与者安全系数，减少交通事故发生，建立良好有序的交通秩序环境。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完成标线复描7万平方 （≥ 70000 平方）；指标2：更换信号灯 （≥ 1 套）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信号灯运维覆盖率 （ 100 %）；指标值2：:经费支出合规性（是否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支出）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经费支出时效性（是否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总成本 （≥ 511.43 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节约运维成本（是否节约）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群众安全感的提升（是否提升）；指标值2：对单位履职提升程度（是否提升）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间接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是否影响）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对交通环境的持续影响程度（是否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是否满意） |  |
| 市教育局 | 教科研专项经费 | 100 | 对小学、初中义务教育阶段进行质量监测；为促进高中教育质量的有效提升，每年两次对高三学生进行模拟考试；具体发生的费用为命题费、试卷印刷费、试卷转运费、试卷分发保管费、条码纸购买和打印费、网络平台服务费 | 【总体目标】 满足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教育的发展需要；促进高中教育质量的有效提升。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1：义务教育线上资源建设（线上优质课） （346 次）； 指标2：教学质量检测 （2 次）；  指标3：省市级科研规范立项审批、中期汇报及结题 （ 3 次）；:指标4：论文评选（ 2 次）；  指标5：省市优质课比赛（ 2 次）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促进教科研工作人员高质量开展（提高淮北市教育教学质量水平）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性（按时完成）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总成本 （≤ 100 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促进教科研工作高质量开展(形成一定数量教科研成果)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学质量要求(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为绿金淮北的建设添砖加瓦（加强孩子对环保理念的培养）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对提高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影响（让广大适龄儿童接受更公平的的义务教育）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社会满意度（≥ 95 %） |  |
|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路口渠化畅通及慢行系统完善工程 | 1630 |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泉山路与桓谭路、泉山路与人民路、人民路与鹰山路、孟山路与惠苑路、相山路与黎苑路、相山路与梅苑路、人民路与南湖路、人民路与长山路、方安路与淮海东路、长山路与民生路、长山路与古城路、长山路与桂苑路等路口渠化改造，优化交通设施；以及人民路（濉河小区—濉河大堤）、长山路（桂苑路-南黎路）、古城路（长山路-闸河路）等路段慢行系统建设。 | 【总体目标】按计划完成目标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路口 （12 个）；指标2：路段 （3 条）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工程质量（保质保量）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按照合同约定期限（2 年）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投资金额 （≤ 1630 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良好）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优化城市交通（优化方便出行）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 生态环境整洁（整洁）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可持续使用（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市民满意度 ≥ 98 % |  |
| 市教育局 | 教师队伍建设经费 | 140 | 教育教师招聘、引进、教师资格认定、职称评审、各学科竞赛、班主任基本功大赛经费，名师工作室、班主任、名校长工作室经费；中小学骨干教师、思政课教师、新入职教师培训经费；家长学校经费；对优秀教师、援疆援藏教师给予奖励补助，宣传表彰教育工作先进集体、优秀教育工作者，慰问生活困难教师等费用。 | 【总体目标】加强教师和学校管理干部教育和岗位培训及交流，创新机制，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努力建设一支结构合理、师德高尚、学识底蕴较为深厚、具有现代教育教学素养的师资队伍，推动我市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名师工作室 （28 个）； 指标2：名班主任工作室（11 个）；  指标3：幼儿园教师、园长培训 （≥ 80 人）；指标4：中小学骨干教师培训 （≥ 50 人 ）；  指标5：新入职教师培训等其他教师专业培训 （≥ 80 人）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高参培教师教书育人的能力和水平）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性（按时完成）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总成本 （≤ 140 万元）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加强师德建设（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更新提高教师业务水平（推动课程改革，传播新课程理念）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构建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环境）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促进义务教育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社会满意度（ ≥ 95 %） |  |
| 市科学技术局 | 上海交通大学安徽(淮北)陶铝新材料研究院工作运行经费 | 400 | 保障上海交通大学安徽(淮北)陶铝新材料研究院日常工作开展。 | 【总体目标】保障上海交通大学安徽(淮北)陶铝新材料研究院日常工作开展，建设国家科学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完成五大研究所年度科研目标；完成科技成果产出目标；完成产业公司经济效益指标。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获批的国家级、省级、市级科研平台情况（≥ 1 个）；指标2：发表论文（≥ 3 篇）；指标3：专利申请（≥ 3 个）；指标4：承担的省部、市级以上的纵向科研项目（≥ 3 项）；指标5：研究院内部组织实施的相关科研项目（≥ 5 项）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规划（按规划实施）；指标2：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增材制造中心建设）；指标3：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完成年度目标）；指标4：人才引进（≥ 3 个）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经费支出时效性（按时完成序时进度）；指标2：是否资金及时到位（按照年度预算安排，资金拨付到位）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经费使用合规率 （ 100 % ）；指标2：是否在预定成本控制范围 （严格控制成本，不超年度预算）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产业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 3000 万元 ）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服务企业数(≥ 5 个)；指标2：举办或参加行业论坛、会议交流（ ≥ 1 次）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生态效益指标（对生态效益不造成影响）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科研人员占比 （≥ 40 %）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产业公司满意度（≥ 90 %） |  |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 123.43 | 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开展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覆盖食品生产、流通和消费环节食品安全抽检检测工作。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是实施食品安全监管的重要手段，是全面掌握食品安全形势和质量安全状况的重要措施，也是发现食品安全问题和查办食品违法案件的重要技术支撑。通过规范高质量的抽检检测，及时有效地发现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为我市食品安全高效监管提供精准靶向的技术支撑，确保人民群众群众“舌尖上”安全。参照2022年省局下达的全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皖市监函[2022]73号）下达的目标任务，制订2023年市本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经费预算。食品日常监督抽检计划2700批次、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计划1700批次、专项整治抽检计划1481批次，需本级财政保障123.43万。注：项目所需经费包括购样费、检验费、人工费、设备费、交通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验收等全部费用。 | 【总体目标】以问题为导向，从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入手，聚焦大宗消费和高风险食品品种，围绕涉及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安全性指标，以及食品安全突出问题开展监督抽检。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食品日常监督抽检 （2700 批次）；指标2：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 （1700 批次）；指标3：食品专项整治监督抽检（1481 批次）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各项日常监督抽检不合格率（不低于全省平均数值）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工作完成时限（2023年底前）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各项抽检工作经费（专款专用）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食品安全，降低群众经济损失 定性 降低损失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开展各类监督抽检，保障食品安全（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共建共享格局建设）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提倡节约反对浪费，优化环境（持续优化）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持续保障我市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  |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人民医院新园区公交首末站 | 200 | 按照市新一中、人民医院搬迁专题会议工作要求，建设首末站一座，主要建设停车场占地约1800平方米，管理用房和进出辅道1500平方米，配套充电桩4个。合计200万元。 | 【总体目标】按照市新一中、人民医院搬迁专题会议工作要求，建设首末站一座，主要建设停车场占地约1800平方米，管理用房和进出辅道1500平方米，配套充电桩4个。合计200万元。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停车场面积 (1800 平方米)；指标2：管理用房和进出辅道 (1500 平方米)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拨付预算资金至实施单位 （100 %）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预算资金全部到位 （100 %）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项目成本不超过总预算（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促进作用）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提高路网服务水平（得到提高）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不会对周边社会环境、生物环境土地利用等方面构成大的不利影响（无影响）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保证建设项目满足工程建设工作要求（满足）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群众满意度（90 %） |  |
| 市水务局 |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项目经费 | 100 |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深入推进国家节水行动，巩固提升节水型社会建设成果，确保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目标任务。按照《安徽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年度考核工作方案》及年度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工作要点等文件要求，主要开展以下工作：淮北市2022年水资源公报编制、淮北市重要水体水质监测评价、淮北市水资源智慧管理平台实施方案、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淮北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宣传经费、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业务培训等。 | 【总体目标】1、按照时序进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落实工作。 2、完成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项目经费支出。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指标1：淮北市 2022年水资源公报编制（100%完成）；指标2：淮北市重要水体水质监测评价（100%完成）；指标3：淮北市水资源智慧管理平台实施方案（100%完成）；  指标4：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100%完成）；指标5：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宣传（100%完成）；指标6：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培训（100%完成）；指标7：淮北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100%完成）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指标1：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指标1：完成时间（按时）  【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指标1：投资计划（有效）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任务（效果显著）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效果显著）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指标1：改善水生态环境（效果显著）  【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指标1：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90%） |  |

附件1-3：

名词解释及政策解读

1. 零基预算改革：是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和收支水平，以零为基点编制的预算，具体指不受以往预算安排情况的影响，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结合财力状况，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的一种科学的现代预算编制方法。

2. 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即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财政事权是一级政府应承担的运用财政资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任务和职责，支出责任是政府履行财政事权的支出义务和保障。合理划分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是政府有效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前提和保障，是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客观需要。

3.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6.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7.事前绩效评估:是指市级预算部门依据国家及省市有关政策要求、事业发展规划等，对拟新出台或修订调整(以下统称“新出台”)的重大政策和项目，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就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和筹资合规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

8. 直达资金：通常情况下是指中央政府直接拨款到地方，资金下达被称为直达资金。直达资金是通过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避免了资金的层层审批，能够快速发挥资金效益，利企利民。

9. 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包括退还小微企业和制造业等6个行业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征小微企业“六税两费”，阶段性缓缴企业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政策等，有力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减轻了企业税费负担。之后，又相继部署实施一批接续政策，为市场主体发挥了前所未有的“输血”“活血”作用，显示了国家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助力发展的坚定决心。

10. 预算管理一体化：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在总结历次财政预算改革经验基础上，将制度规范与信息系统建设紧密结合，用系统化思维全流程整合预算管理各环节业务规范，通过将规则嵌入系统强化制度执行力，为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提供基础保障。

11. 五群十链：将5个产业集群和10个产业链明确为产业攻坚方向，即培育壮大陶铝和铝基高端金属材料、先进高分子结构材料和精细化工、绿色食品和医药健康、高端装备制造、新型建材5个产业集群，聚焦提升陶铝新材料、铝基高端金属材料、先进高分子结构材料、绿色食品、医药健康、智能制造装备、纺织服装、锂电池、电子元器件、氢能源10条产业链。

12.“双招双引”：即“招商引资”“招才引智”。